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營養師 陳靜宜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1

電子信箱：1003227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大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400928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4009284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學年度「校園菸檳危害防制教育增能工作坊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核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9月18日臺教國署體字第114009423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參與對象如下：

(一)推動菸檳危害防制教育議題之學校承辦師長。

(二)健康與體育領域或其他領域教師，有意願將菸害防制、檳榔危害防制，融入教學之師長。

(三)想多瞭解菸檳防制教育之現況、資源、策略及跨議題操作模式師長。

三、辦理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時間：114年10月8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至中午12時30分。

(二)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圖書館校區) 進修推廣學院3

學務處

114/09/22 13:22



1140006383

有附件

樓305大教室（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29號）。

(三)辦理方式：採實體與線上併行，請參加人員於114年9月30日前至以下網址報名：<https://forms.gle/r6HkSsapi5QiikdQ7>，實體會議人數限制最高30人，線上會議人數不限制，請務必提早報名，以利統計出席人數。

四、倘對本計畫有疑問，請洽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菸檳防制計畫：吳先生，(02)28267000，分機 65065，電子信箱：nosmoking.edu@gmail.com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